

证券代码：837137

证券简称：鼎瀚文化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深圳市鼎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1 日 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叶秀君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参加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依照《深圳市鼎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进行公司监督管理。现形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深圳市鼎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深圳市鼎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鼎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5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按照总量控制、突出重点、增收节支的原则，在考虑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基础上，经过

公司内部研究讨论，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鼎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5）第 590458 号】，公司 2024 年净利润为-3,260,397.92 元。本年度无利润可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25）第 590458 号审计报告，深圳市鼎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营业务净利润为-3,260,397.92 元，未分配利润为-12,514,977.97 元，且净资产为-1,212,735.49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9,006,255.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具体协商审计机构报酬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中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因此出具了《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中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鼎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鼎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